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本重組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公告內所用釋義及詞彙具有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均已獲股東按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7,311,032,014 股股份，該股份總數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概無股份之持有人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只可投票反對決議案，且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通函表示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擔任監票人。

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sup>*</sup>	票數 (約%)	
	贊成	反對
批准股本重組(定義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之大會通告)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1,876,591,921 (99.50%)	9,523,500 (0.50%)

\* 決議案全文已載於通告。

由於超過 75%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三貨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三貨先生、黃伯麒先生及謝南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鄒承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燕輝女士、梁寶榮先生 GBS, JP 及周春生先生。